

武汉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七服务管理中心

2024年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七服务管理中心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武汉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七服务管理中心2024年单位 预算表

- 一、单位收支总表
- 二、单位收入总表
- 三、单位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分单位）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项目支出情况表
- 十一、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武汉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七服务管理中心2024年单位 预算情况说明

-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 二、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 三、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 七、一般公共预算 “三公” 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十、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武汉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七服务管理中心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完成上级下达的年度军休干部安置接收任务，按照国家有关政策规定，落实军休干部政治待遇、生活待遇、医疗保健、支部建设、活动开展等，保障军休干部合法权益，承担上交办的其他工作。完成上级下达的军队离退休干部、军队无军籍退休职工接收安置任务，为其提供相关服务。

二、机构设置

武汉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七服务管理中心内设科室4个，分别为综合科、服务管理科、宣传教育科、医务科。

第二部分 武汉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七服务管理中心2024年单位预算表

表 1. 单位收支总表

表 2. 单位收入总表

表 3. 单位支出总表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表 5-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表 5-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表 10. 项目支出情况表

表 11. 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2-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2-2.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2-3.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2-4.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1

收支总表

单位：武汉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七服务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391.9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公共安全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教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科学技术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29.47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卫生健康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节能环保支出	
九、其他收入	273.00	九、城乡社区支出	
		十、农林水支出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四、金融支出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一、其他支出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4,664.92	本年支出合计	5,229.47
上年结转结余	564.55	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5,229.47	支 出 总 计	5,229.47

备注：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是指教育收费收入；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收入，下同。

表2

收入总表

单位：武汉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七服务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 代 码	部门（单位） 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5,229.47	4,664.92	4,391.92								273.00	564.55	564.55				
170	武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5,229.47	4,664.92	4,391.92								273.00	564.55	564.55				
170002008	武汉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七服务管理中心	5,229.47	4,664.92	4,391.92								273.00	564.55	564.55				

表3

支出总表

单位：武汉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七服务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5,229.47	810.16	4,419.3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29.47	810.16	4,419.31			
20809	退役安置	5,229.47	810.16	4,419.31			
20809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3,486.09		3,486.09			
2080903	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	1,020.58	810.16	210.43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722.79		722.79			

表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武汉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七服务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4391.92	一、本年支出	4956.47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391.9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公共安全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教育支出	
二、上年结转	564.55	（四）科学技术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64.55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56.47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卫生健康支出	
		（八）节能环保支出	
		（九）城乡社区支出	
		（十）农林水支出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四）金融支出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一）其他支出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4956.47	支 出 总 计	4956.47

表5-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单位：武汉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七服务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4,956.47	810.16	720.91	89.25	4,146.3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56.47	810.16	720.91	89.25	4,146.31
20809	退役安置	4,956.47	810.16	720.91	89.25	4,146.31
20809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3,213.09				3,213.09
2080903	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	1,020.59	810.16	720.91	89.25	210.43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722.79				722.79

表5-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单位：武汉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七服务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4956. 47	810. 16	720. 91	89. 25	4, 146. 31
170	武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4956. 47	810. 16	720. 91	89. 25	4, 146. 31
170002008	武汉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七服务管理中心	4956. 47	810. 16	720. 91	89. 25	4, 146. 31

表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武汉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七服务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810.16	720.91	89.2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32.31	632.31	
30101	基本工资	85.85	85.85	
30102	津贴补贴	17.33	17.33	
30103	奖金	0.75	0.75	
30107	绩效工资	230.87	230.8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2.00	42.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1.68	11.68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2.00	72.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00	2.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48.00	48.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21.83	121.8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9.25		89.25
30201	办公费	6.22		6.22
30202	印刷费	1.00		1.00
30205	水费	1.32		1.32
30206	电费	9.22		9.22
30207	邮电费	0.70		0.70
30211	差旅费	0.50		0.50
30213	维修（护）费	6.28		6.28
30226	劳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11.10		11.10
30229	福利费	10.00		1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00		7.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5.91		35.91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8.60	88.60	
30302	退休费			
30305	生活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8.60	88.60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表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武汉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七服务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7.00		7.00		7.00	

表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武汉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七服务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备注：2024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表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武汉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七服务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备注：2024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表10

项目支出表

单位：武汉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七服务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4,419.31	3,581.76			564.55				273.00
170	武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4,419.31	3,581.76			564.55				273.00
420100221700030000101	军休服务工作经费		1,191.22	581.76			336.46				273.00
42010022170T000000154	军休干部医疗费	武汉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七服务管理中心	722.79	430.00			292.79				
42010022170T000000155	军休干部生活补助	武汉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七服务管理中心	273.00								273.00
42010022170T000000156	军休干部服务工作经费	武汉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七服务管理中心	195.43	151.76			43.67				
420100229090030000100	退役安置专项		3,228.09	3,000.00			228.09				
42010021902T000010787	中央离退休人员补助经费	武汉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七服务管理中心	3,228.09	3,000.00			228.09				

表11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填报日期：2024年2月18日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武汉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七服务管理中心					
填报人	石静彦		联系电话		027-84873858	
部门总体资金情况	总体资金情况		当年金额	占比	近两年收支金额	
					2023年	2022年
	收入构成	财政拨款	4956.47	94.78%	488.83	1285.76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273	5.22%	240.59	170
		合 计	5229.47	100.00%	729.42	1455.76
	支出构成	人员类项目支出	720.91	13.79%	351.65	391.04
		运转类项目支出	89.25	1.71%	85.4	104.83
		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4419.31	84.50%	292.37	959.89
合 计		5229.47	100.00%	729.42	1455.76	
部门职能概述	为军队离休退休干部提供服务，完成上级下达的军队离退干部接收安置任务并负责日常管理，按政策落实军休干部的政治、生活待遇。					
年度工作任务	不断提升军休干部移交安置、服务保障工作质量。					
项目支出情况	项目名称	支出项目类别	项目总预算	项目本年度预算	项目主要支出方向和用途	
	中央离退休人员补助经费	特定目标类	3228.09	3228.09	落实保障军休干部生活待遇	
	军休干部生活补助	特定目标类	273	273	落实保障军休干部生活待遇	
	军休干部医疗费	特定目标类	722.79	722.79	落实保障军休干部医疗待遇	
	军休服务工作经费	特定目标类	195.43	195.43	用于开展军休服务工作。	
整体绩效总目标	长期目标(截止2026年)		年度目标			
	完成军休干部接收安置任务，做好军休干部日常服务，落实军休干部生活待遇，维护军休干部队伍整体稳定。		完成年度军休干部接收安置任务，落实军休干部生活待遇，提升军休干部服务工作质量，改善军休干部服务环境，提升军休干部满意率。			
长期目标：	完成军休干部接收安置任务，做好军休干部日常服务，落实军休干部生活待遇，维护军休干部队伍整体稳定。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军休干部接收安置率	100%		计划数据	
			军休干部生活待遇落实率	100%		计划数据	
			军休干部医疗保障覆盖率	1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军休干部生活待遇落实准确率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军休干部待遇落实及时率	100%		计划数据
		军休干部服务落实及时率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医疗保障水平	有所提升		计划数据	
			改善军休干部服务环境和活动场所	有所改善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军休干部满意度	≥95%		计划数据	
年度目标：	完成年度军休干部接收安置任务，落实军休干部生活待遇，提升军休干部服务工作质量，改善军休干部服务环境，提升军休干部满意率。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前 年	上 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军休干部接收安置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军休干部医疗保障覆盖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军休干部生活待遇落实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军休干部生活待遇落实准确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军休干部待遇落实及时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医疗保障服务水平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计划数据
			改善军休干部服务环境和活动场所	有所改善	有所改善	有所改善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军休干部满意度	≥85%	≥85%	≥95%	计划数据

表12-1

单位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填报日期：2024年2月18日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中央离退休人员补助经费	项目编码	42010021902T000010787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七服务管理中心		
项目负责人	吴敏	联系电话	027-84873858		
单位地址	武汉市汉阳区玫瑰街65号	邮政编码	430051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项目				
起始年度	2024		终止年度	2024	
项目立项依据	按照《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 中央军委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移交政府安置管理工作的意见》（中发办【2004】2号）等文件规定，做好军休干部接受安置和服务管理工作。				
项目实施方案	为军队离休退休干部提供服务，完成上级下达的军队离退休干部接收安置任务并负责日常管理；按政策落实军休干部的政治、生活待遇。				
项目总预算	3228.09		项目当年预算	3228.09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2年0万元，2023年0万元，2024年预算金额为3228.09万元。增加的原因是中央退役安置经费2024年纳入部门年初预算编制。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3228.09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228.09	
	其中：上级专项			3228.09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中央离退休人员补助经费	落实军休干部2024年定期增加基本离退休费待遇保障资金，保障对象为2024年全体军休干部。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生活补助、退休费等	3228.09	根据《关于印发调整移交政府安置的离退休军人离退休费和相关人员生活补助费标准实施办法的通知》（军政军政〔2023〕533号）精神，按军休干部职级对应标准增加基本离退休费。	3228.09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军休干部生活补助		及时落实军休干部生活待遇，不断提升军休干部服务工作质量，维护军休干部队伍整体稳定，军休干部满意率达95%以上。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军休服务工作水平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军休干部服务政策落实率	100%	工作计划		
			年度军休干部、士官接收安置工作完成率	100%	绩效目标		
		质量指标	军休干部服务工作合格准确率	100%	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军休干部待遇落实及时率	100%	工作计划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军休干部服务环境和活动场所	有所提升	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军休干部满意度	≥95%	工作计划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军休服务工作水平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军休干部服务政策落实率	100%	100%	100%	工作计划
			军休干部接收安置率	100%	100%	100%	绩效目标
			军休干部生活待遇落实率	100%	100%	100%	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军休干部服务工作合格准确率	100%	100%	100%	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军休干部待遇落实及时率	100%	100%	100%	工作计划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军休干部服务环境和活动场所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军休干部满意度	≥85%	≥85%	≥95%	工作计划

表12-2

单位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填报日期：2024年2月18日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军休干部生活补助	项目编码	42010022170T000000155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七服务管理中心		
项目负责人	吴敏	联系电话	027-84873858		
单位地址	武汉市汉阳区玫瑰街65号	邮政编码	430051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项目				
起始年度	2024	终止年度	2024		
项目立项依据	按照《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 中央军委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移交政府安置管理工作的意见》（中发办【2004】2号）等文件规定，做好军休干部接受安置和服务管理工作。				
项目实施方案	为军队离休退休干部提供服务，完成上级下达的军队离退休干部接收安置任务并负责日常管理；按政策落实军休干部的政治、生活待遇。				
项目总预算	273		项目当年预算	273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2年预算金额为170万元，2023年预算金额为236万元，2024年预算金额为273万元。2024年增加主要原因是落实休干2023年度增资待遇。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273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其他收入资金			273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军休干部生活补助	落实军休干部2024年定期增加基本离退休费待遇保障资金，保障对象为2024年全体军休干部。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273	根据《关于印发调整移交政府安置的离退休军人离退休费和相关人员生活补助费标准实施办法的通知》（军政军政〔2023〕533号）精神，按军休干部职级对应标准增加基本离退休费。	273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军休干部生活补助		及时落实军休干部生活待遇，不断提升军休干部服务工作质量，维护军休干部队伍整体稳定，军休干部满意率达95%以上。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军休服务工作水平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军休干部服务政策落实率	100%	工作计划		
			年度军休干部、士官接收安置工作完成率	100%	绩效目标		
			军休干部生活待遇落实率	100%	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军休干部服务工作合格准确率	100%	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军休干部待遇落实及时率	100%	工作计划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军休干部服务环境和活动场所	有所提升	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军休干部满意度	≥95%	工作计划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军休服务工作水平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军休干部服务政策落实率	100%	100%	100%	工作计划
			军休干部接收安置率	100%	100%	100%	绩效目标
			军休干部生活待遇落实率	100%	100%	100%	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军休干部服务工作合格准确率	100%	100%	100%	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军休干部待遇落实及时率	100%	100%	100%	工作计划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军休干部服务环境和活动场所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军休干部满意度	≥85%	≥85%	≥95%	工作计划

表12-3

单位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填报日期：2024年2月18日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军休干部医疗费		项目编码	42010022170T000000154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七服务管理中心	
项目负责人	熊蔓		联系电话	027-84873858	
单位地址	武汉市汉阳区玫瑰街65号		邮政编码	430051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项目				
起始年度	2024		终止年度	2024	
项目立项依据	根据武政办【2006】14号的要求，做好军队离退休干部医疗保障工作。				
项目实施方案	为军队离休退休干部提供服务，做好军休干部的医疗保障。				
项目总预算	722.79			项目当年预算	722.79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2年预算金额443.5万元，2023年预算金额0万元，2024年预算金额722.79万。2024年增加主要原因是军休干部医疗费项目2023年不在单位预算中编制，纳入财政专项预算编制。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722.79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722.79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722.79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军休干部医疗	为军休干部提供医疗保障	医疗费补助	722.79	2024年落实军休干部的医疗保障支出，武政办【2006】14号。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军休干部医疗		根据武政办【2006】14号的要求，做好军队离退休干部医疗保障工作，不断改善军休干部医疗保障服务水平，军休干部满意率达95%以上。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军休服务工作水平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军休干部医疗保障覆盖率	100%	工作计划		
			军休干部医疗待遇落实率	100%	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军休干部服务工作合格准确率	100%	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军休干部医疗待遇落实及时率	100%	工作计划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军休干部医疗保障服务水平	有所提升	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军休干部满意度	≥95%	工作计划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军休服务工作水平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军休干部医疗保障覆盖率	100%	100%	100%	工作计划
			军休干部医疗待遇落实率	100%	100%	100%	绩效目标
		质量指标	军休干部服务工作合格准确率	100%	100%	100%	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军休干部医疗待遇落实及时率	100%	100%	100%	工作计划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军休干部医疗保障服务水平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军休干部满意度	≥85%	≥85%	≥95%	工作计划

表12-4

单位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填报日期：2024年2月18日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军休干部服务工作经费		项目编码	42010022170T000000156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七服务管理中心	
项目负责人	熊蔓		联系电话	027-84873858	
单位地址	武汉市汉阳区玫瑰街65号		邮政编码	430051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项目				
起始年度	2024		终止年度	2024	
项目立项依据	按照《民政部财政部关于移交政府安置的军队离退休干部服务管理机构用房建设和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民发【2005】177号）等文件规定，做好军休干部服务管理工作。				
项目实施方案	为军队离休退休干部提供服务，完成上级下达的军队离退休干部日常服务管理工作。				
项目总预算	195.43			项目当年预算	195.43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2年预算金额83.89万元，2023年预算金额67.04万元，2024年预算金额195.43万元。2024年增加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包含上年度结转的军休干部服务工作经费及增加固定资产采购支出。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95.43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95.43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军休干部服务	开展军休干部文体活动及固定资产更新等支出	维修（护）费、劳务费、办公设备购置、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195.43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政部第53号令》精神，为军休干部提供及时、方便的日常服务保障，组织开展适宜军休干部的文化体育活动，引导和鼓励军休干部参与社会文化活动。	195.43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办公设备		36		46.16			
专用设备		4		21.95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军休干部服务		及时落实军休干部生活待遇，不断提升军休干部服务工作质量，维护军休干部队伍整体稳定，军休干部满意率达95%以上。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军休服务工作水平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军休干部服务政策落实率	100%	工作计划		
			年度军休干部、士官接收安置工作完成率	100%	绩效目标		
		质量指标	军休干部服务工作合格准确率	100%	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军休干部政治及生活待遇落实及时率	100%	工作计划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军休干部服务环境和活动场所	有所提升	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军休干部满意度	≥95%	工作计划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军休服务工作水平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军休干部服务政策落实率	100%	100%	100%	工作计划
			军休干部接收安置率	100%	100%	100%	绩效目标
		质量指标	军休干部服务工作合格准确率	100%	100%	100%	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军休干部政治及生活待遇落实及时率	100%	100%	100%	工作计划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军休干部服务环境和活动场所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军休干部满意度	≥85%	≥85%	≥95%	工作计划

第三部分 武汉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七服务管理中心2024年 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武汉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七服务管理中心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

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其他收入、上年结转结余。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24年收支总预算5229.47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4500.05万元，增长616.9%，主要原因是2024年将中央提前下达退役安置专项经费按预估数纳入了年初预算编制。

二、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2024年收入预算5229.4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4391.92万元，占84.0%；其他收入273万元，占5.2%；上年结转结余564.55万元，占10.8%。

三、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2024年支出预算5229.4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810.16万元，占15.5%；项目支出4419.31万元，占84.5%。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4956.47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4391.92万元、上年结转564.55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4956.47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4956.47万元。其中：（1）本年预算4391.92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3903.09万元，增长798.5%，主要原

因是2024年将中央提前下达退役安置专项经费按预估数纳入了年初预算编制；（2）上年结转564.55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构情况。

基本支出810.16万元，占16.4%，其中：人员经费720.91万元、公用经费89.25万元；项目支出4146.31万元，占83.6%。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军队移交政府的离休人员安置（项）3213.09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3213.09万元，主要原因一是2024年将中央提前下达退役安置专项经费按预估数纳入了年初预算编制；二是2023年上级下达转移支付项目当年未全部执行，结转至2024年继续使用。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军队移交政府离休干部管理机构（项）1020.59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531.76万元，增长108.8%，主要原因一是2024年将中央转移支付的管理机构人员经费纳入了年初预算编制；二是2023年上级下达转移支付项目当年未使用完，结转至2024年继续使用；三是因单位设备老旧，2024年增加固定资产采购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其他退役安置支出（项）722.79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722.79万元，主要是军休干部医疗费预算2024年在部门预算中编制，2023年该项目由财政专项编制。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810.16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720.91万元，包括：

工资福利支出632.31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等。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88.6万元，主要用于：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二）公用经费89.25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维修（护）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7万元，比2023年减少1万元，下降14.3%，主要原因是进一步加强“三公”经费预算管理，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经费进行了压减。具体包括：

1、因公出国(境)经费0万元，较上年无增减。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7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7万元)，比上年减少1万元，下降14.3%，主要原因是进一步加强公车运行管理，降低运行维护费用。

3、公务接待费0万元，较上年无增减。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4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4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2024年项目支出4419.3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本年拨款3581.76万元、结转结余564.55万元，单位资金273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中央离退休人员补助经费3228.09万元，主要用于：按政策落实军队移交地方安置的离退休干部生活及政治待遇。

军休干部医疗费722.79万元，主要用于：保障军队移交地方安置的离退休干部的医疗待遇。

军休干部服务工作经费195.43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军休干部生活服务，改善军休干部休养环境工作经费。

军休干部生活补助273万元，主要用于：落实军队移交地方安置的离退休干部的生活及政治待遇。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本单位为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4年政府采购预算支出合计69.11万元，比上年度增加66.11万元，增长2203.7%，主要原因是单位设备老旧，2024年增加固定资产采购支出。其中：货物类69.11万元，服务类0万元。

(三)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情况

2024年没有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支出。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占有使用国有资产140.59万元，包括有形资产和无形资产。主要实物资产为：房屋822.27平方米，一般公务用车4辆，无单价100万元(含)以上的设备。本单位2023年新增国有资产

2万元，主要为：新增7台设备1.84万元和1套家具、用具0.16万元；2023年减少国有资产2.50万元，主要为：处置通用设备11台。

（五）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2024年，预算支出5229.47万元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目标管理。设置了整体支出绩效目标、4个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同时，拟对2023年单位整体支出及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评价，评价结果依法公开。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单位资金：是指除财政拨款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资金。

（三）其他收入：指预算单位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本部门使用的主要支出功能分类科目（项级）：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项）：反映移交政府的军队离退休人员安置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项）：反映退役军人事务部门管理的军队移交政府安置的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列入事业编制的人员经费、公用经费以及管理机构用房建设费等支出。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其他退役安置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退役安置方面的支出。

（五）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六）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1）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

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